

# 临时使用林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盐边林许临字〔2021〕6号

盐边二滩水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出的关于盐边县红格供水厂扩能建设及配套管网工程临时使用林地的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符合规定，根据《森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决定如下：

一、同意盐边二滩水务有限公司关于盐边县红格供水厂扩能建设及配套管网工程临时使用林地，临时使用林地面积 2.1166 公顷，其中：盐边县红格镇昔格达社区小龙塘村民小组 0.9331 公顷，红格镇昔格达社区岔河村民小组 0.9522 公顷，红格镇红格社区石嘴子村民小组 0.1759 公顷，盐边县森林经营所新九作业区踏鲊林班 0.0554 公顷，林地权属为国有 0.0554 公顷、集体 2.0612 公顷。地点：盐边县红格镇昔格达社区小龙塘村民小组 0.9331 公顷，地类：特殊灌木林地 0.9331 公顷，临时使用林地用于临时安装平台 0.8981 公顷、临时施工道路 0.0350 公顷。地点：盐边县红格镇昔格达社区岔河村民小组 0.9522 公顷，地类：乔木林地 0.1460 公顷，特殊灌木林地 0.7117 公顷，一般灌木林地 0.0945 公顷，临时使用林地用于临时安装平台 0.9522 公顷。地点：红格镇红格社区石嘴子村民小组 0.1759 公顷，地类：特殊灌木林地 0.1759 公顷，临时使用林地用于临时安装平台 0.1759 公顷。地点：盐边县森林经营所新九作业区踏鲊林班 0.0554 公顷，地类：乔木林地 0.0196 公顷，一般灌木林地 0.0358 公顷，临时使用林地用于临时安装平台 0.0554 公顷。

二、临时使用期为两年（至 2023 年 2 月 6 日止）。使用期满后，应按规定在一年内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和森林植被，并将林地归还给原林地使用人。

三、在使用林地前，应依法将林地补偿费、林木补偿费、附着物补偿费等兑现给林权所有人。

请严格按照本决定批准的用途、范围、面积、期限使用林地。不得在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如需改变批准的范围、面积使用林地的，应事先依法按规定报我局批准。采伐所占用地上的林木，应依法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抄送：攀枝花市林业局 盐边县红格镇人民政府 盐边县森林经营所

